

#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始终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聚焦主业，积极应对外部风险和挑战，紧盯市场机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提质增效，紧密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开展各项工作，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466.55万元，同比增长9.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60.59万元，同比减少25.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596.15万元，同比减少25.20%。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为165,114.44万元，同比减少1.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合计136,986.59万元，同比增长0.6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6.71%。

### 二、2024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4名。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1、独立董事独立性核查情况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宋萍萍女士、柴广跃先生、杨轶彬先生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

## 2、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4年03月18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类型	日期	原因
简廷宪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聘任	2024年03月18日	换届被选举为董事、聘任为副总经理
王铁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3月18日	换届离任

###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7次会议，未发生任何一名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或任职期间内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数超过期间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各位董事均提前详细阅读董事会通知中所列的各项议案及相关材料，依法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01月26日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共包含如下7项子议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1.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1.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 1.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及总额；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07 关于办理回购股份事宜的授权。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03月01日	<p>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本议案共包含如下3项子议案：</p> <p>2.01 选举宋萍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02 选举柴广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03 选举杨轶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本议案共包含如下4项子议案：</p> <p>3.01 选举黄志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02 选举陈稳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03 选举王亚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04 选举简廷究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4、审议《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津贴）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03月18日	<p>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p>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04月19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3年年度报告&gt;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gt;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gt;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gt;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gt;的议案》；</p> <p>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08月27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4年半年度报告&gt;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lt;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p>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向泰国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确保各项议案充分执行，以保障各位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订的职权范围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运作，并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和讨论，形成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积极有效的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6 次会议，主要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内部控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情况及时关注并履行必要的审核程序，对强化内控机制提出积极建议，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主要对回购公司股份方案、《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向泰国子公司增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进行了讨论；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认真审查了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切实履行提名委员会的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确认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在加强公司经营责任制和考核管理、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各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六）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形式，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布公告及相关文件125份。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公司于2024年04月26日召开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2024年12月12日参加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场接待投资者调研4次；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与邮箱及时耐心回复投资者咨询，共计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255次；通过互动易平台及时解决并审慎回复投资者问题，累计提问问题114条，回复114条，回复率100%；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提供便利，确保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争取以更多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建言献策。公司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顺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八）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深圳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深圳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各项专题培训，加强对法规、政策的研究学习，关注法规变化，紧跟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公司以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为基石，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了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利益。

### 三、2025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 年，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与既定发展战略，董事会将始终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强化战略统筹工作，深度推进提质增效，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以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强化董事会核心职能，提升决策与管理效能

持续稳固董事会在公司经营管理决策中的核心作用，扎实有序开展董事会日常工作。密切关注市场动态与公司实际，精准筹划契合公司的经营计划与投资方案，确保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得到有效贯彻落实，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稳步实现。强化董事会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专业领域的决策参谋作用，进一步强化独立董事的监督制衡职能，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充分支持与保障，确保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职权。持续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与运作效率，灵活应对内外部形势变化，保障公司实现健康、稳定、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 （二）严守信息披露准则，保障信息披露质量

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切实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把控信息披露的各个环节，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与透明度，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三）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控制度体系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全面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夯实公司长远发展的制度基础。持续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及时优化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制度保障。同时，高度重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提升，积极组织开展系统全面的培训活动，深入学习履职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对新颁布法规进行认真研读与探讨，不断提高相关人员的履职能力，增强规范运作意识，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四）重视股东合理回报，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重视股东合理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实施权益分派，根据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与全体股东共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认真贯彻监管机构保护投资者的相关要求与指示精神，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筑牢投资者信任基石。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借助线上、线下多元渠道，搭建常态化、多层次的沟通交流平台，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互动。通过及时、准确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战略规划、经营业绩、发展动态等，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推动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